青岛市特种设备协会文件

青特协〔2021〕 4号

青岛市特种设备协会关于缴纳

 2021年度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更好地服务会员单位，保障协会工作的正常开展，根据青岛市特种设备协会《章程》和《会费标准和管理办法》，现就2021年度会费缴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缴纳对象

青岛市特种设备协会单位会员

二、会费标准

副会长单位：5000 元/年

常务理事单位：3000 元/年

理事单位：2000 元/年

会员单位：1000 元/年

个人会员不收费。

三、缴纳时间

1、会员单位按年度缴纳会费，应于每年6月30日以前一次性缴纳当年会费，下半年入会的，按当年会费的一半金额缴纳；

四、缴纳方式

缴纳方式为支票、现金或电汇汇入本会帐户。

户 名：青岛市特种设备协会

开户行：兴业银行山东路支行

账 号：522010100100621880

五、缴纳说明

1、到协会秘书处直接交纳的，即时开具《社会团体会费统一收据》，新入会单位的会员证书现场领取。

2、汇款或转账的，请在电汇时注明“特种设备协会会费”字样，同时将汇款单传至协会邮件（qdstzsbxh@126.com）并注明收据的抬头、邮寄地址、邮编、收件人姓名及电话，秘书处收到邮箱并查实款项后，将“社会团体会费统一收据”, 与新入会单位的会员证书一并邮寄。

3、连续两年不缴纳会费或不参加本协会会活动的单位视为自动退会。

4、为保障协会各项工作有序开展，更好地为会员单位提供服务，加强与会员单位的沟通联系，提高工作效率，协会将不定期梳理会员单位的联络人员信息，请各会员单位按要求将相关信息填入《会员单位相关信息表》（见附件），于2021年6月30日前以电子邮件形式提交至协会秘书处。

感谢您对协会工作的大力支持，请及时缴纳会费为盼！

联 系 人：周凤 联系电话：85815622

传真电话：85815622 电子邮箱：qdstzsbxh@126.com

协会网站：http://www.qdtzsbxh.com

协会地址：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 15号

附件1：会员单位相关信息表

青岛市特种设备协会

 2021年5月18日

青岛市特种设备协会秘书处 2021年5月18日印发